

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之通知、议案材料于2024年7月26日以邮件及通讯送达的方式送达了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于2024年7月30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方兴主持，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，实际参加董事8人。公司全体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年半年度报告〉及摘要的议案》**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7月31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-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则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制度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2024年7月31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公司的2024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，交易价格由双方依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，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公允、合理，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，且均已履行了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批准程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《关于2024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详见2024年7月31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2024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年度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编制的《2023年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在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等方面的成效。《2023年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》详见2024年7月31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31日